教育部新世代環境教育發展主題系列活動

新北市111年度「永續發展目標SDGs」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

1. **依據：**新北市環境教育中程計畫(111-114年)。
2. **目的：**
3. 將SDGs理念融入校本課程，力求環境生活教育內化實踐。
4. 鼓勵學校進行跨域學習活動，拓展學生實境體驗學習經驗。
5. 促成環境社會經濟三方合作，涵育優質世界綠色公民素養。
6. **辦理單位：**
7.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8.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國小環境教育輔導團
9. **參加對象：**

本市國小教師。

1. 第一場：板橋分區23校、三鶯分區32校、瑞芳分區23校、文山分區23校，以上各校薦派1人，共約101人。
2. 第二場：新莊分區38校、三重分區19校、淡水分區20校、七星分區21校、雙和分區17校，以上各校薦派1人，共約115人。
3. **實施地點：**

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https://meet.google.com/yko-hcgt-gwy。

1. **實施內容：**
2. 透過永續發展目標SDGs內函說明，瞭解SDGs之國際性、重要性以及各指標之內涵與關聯性，並透過有經驗的教師分享將SDGs融入課程設計之運用，再以分組研討方式進行課程、教學以及實際執行之困境交流。
3. 課程內容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第一場 (板橋、三鶯、瑞芳、文山分區)分區輔導** | | |
| **時間** | **111年10月13日(星期四)** | **主講人** |
| 09:00-09:25 | 報到 |  |
| 09:25-09:30 | 開場及致詞 | 教育局長官 |
| 09:30-10:20 | SDGs在課程上的設計與運用  經驗分享（1校） | 吉慶國小  (內聘講師1節) |
| 10:20-11:10 | SDGs在課程上的設計與運用  經驗分享（1校） | 五華國小  (內聘講師1節) |
| 11:10-12:00 | SDGs在課程上的設計與運用  經驗分享（1校） | 金美國小  (內聘講師1節) |
| 12:00-13:30 | 中午休息 |  |
| 13:30-14:20 | 永續發展目標SDGs內涵說明 | 許毅璿教授  (外聘講師1節) |
| 14:20-15:10 | SDGs在課程上的設計與運用分組討論  第1組：三鶯分區  第2組：板橋分區  第3組：瑞芳分區、文山分區 | 環境教育輔導團  黃子舜主任  林美玲主任  孫寧一老師  (內聘講師1\*3節) |
| 15:10-15:30 | 意見交流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第二場(新莊、三重、淡水、七星、雙和分區)分區輔導** | | |
| **時間** | **111年10月20日(星期四)** | **主講人** |
| 09:00-09:25 | 報到 |  |
| 09:25-09:30 | 開場及致詞 | 教育局長官 |
| 09:30-10:20 | SDGs在課程上的設計與運用  經驗分享（1校） | 吉慶國小  (內聘講師1節) |
| 10:20-11:10 | SDGs在課程上的設計與運用  經驗分享（1校） | 五華國小  (內聘講師1節) |
| 11:10-12:00 | SDGs在課程上的設計與運用  經驗分享（1校） | 金美國小  (內聘講師1節) |
| 12:00-13:30 | 中午休息 |  |
| 13:40-14:30 | 永續發展目標SDGs內涵說明 | 許毅璿教授  (外聘講師1節) |
| 14:30-15:20 | SDGs在課程上的設計與運用分組討論  第1組：三重分區、淡水分區  第2組：雙和分區、七星分區  第3組：新莊分區 | 環境教育輔導團  盧麗真主任  朱桂芳主任  陳韻如組長  (內聘講師1\*3節) |
| 15:10-15:30 | 意見交流 |  |

1. 報名方式

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研習前3日止，請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」網站-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1校薦派1人。

1. 其他說明
2. 研習當日參與教師及工作人員公假登記（課務排代）。
3. 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5小時研習時數。
4. 研習聯絡人：陳麗君老師(環教團專輔)，手機：0922-288-948，電子信箱：midland86@gmail.com
5. **獎勵與考核：**
6. 承辦學校校長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第2項第3款第2目規定，辦理重要計畫嘉獎1次，函報本局辦理。
7. 承辦學校有功人員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之獎勵辦法辦理敘獎，**並依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2項第2款**承辦全市研習(會)績效優良者，工作人員**嘉獎1次，以4人為限，含**主辦人1人嘉獎2次**。**
8. **經費來源：**由本局環境教育項下支應(附件一)
9. **預期成果及效益：**
10. 培育出新北市永續發展目標SDGs種子老師。
11. 透過研習永續發展目標SDGs教學經驗，提升各校對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敏覺度。
12. **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